

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18-022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上午 11:00---12:00 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 33 号公司 C1 办公楼会议中心 201 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6 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参加监事 5 人，实际参加 5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桑子刚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审议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新松”）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 2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 2 亿元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 2 年。

公司为杭州新松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杭州新松广泛拓展业务，提高运营效率。

审议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